

等。这种作法，主要克服了过去直接支付现金，胡支乱用的弊病。具体做法是，以村为单位，经民主评议，按县里控制指标，由乡政府审查批准，验收后给予适当的无偿补助。如种柠条一亩，补助籽种1.1斤，修梯田一亩，补助化肥50斤。（四）以息代助。就是承包户向银行贷款，由国家代付利息。承包大户，人多力量大，具有快速治理的优势，但苦于资金不足，阻碍其治理小流域工作的开展。为了鼓励他们自筹资金在短期内治理小流域，县里试行以息代助的办法，规定期限两年，验收合格后，按本金计算贴息数额。试行这种办法起到了“以一引十”扩大治理资金来源的作用。（五）专项补助。是指重点骨干工程和上级下达的专项投资，要切实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严格监督。通过上述多种形式的扶持，每亩治理水土流失的投资为5.37元，比承包治理前减少4.43元，大大降低了治理成本，提高了治理效益。

经过几年的努力治理，偏关县生态环境正在逐步改善。目前流域内基本上实现了生态系统良性循环，林草覆盖率70%，基本上达到了土不下山，水不出沟，为发展多种经营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三、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管理

偏关县财政局针对以户承包小流域的不同扶持形式，对支农资金的管理使用进行了一些改革，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各种制度，加强了资金管理工作。

1. 把好审查关。该县以户承包治理小流域共有9,923户，涉及千家万户，范围广，情况复杂。根据这一特点，县财政局除进行支农资金使用的一般性审查外，还要会同主管部门核实承包户的具体情况，确定不同的扶持形式，以免浪费资金和物资，影响经济效益。

2. 把好合同关。核准承包项目后，均由承包户和主管部门签订合同，确定承包项目、质量标准、扶持方式、治理时间及双方应负的其他责任。财政部门在签订合同中为监证单位，逐一审核，凭合同拨款兑现。

3. 把好拨款关。凡采用“以奖代助”、“以物代助”和“无偿投资”的，都要坚持合同兑现，坚持“确有物资，物资适用，群众欢迎，讲求实效”的原则，坚持由主管部门做出计划，财政部门凭用款计划分别不同情况拨款，坚持由农业银行监督支付。

此外，对以户承包治理小流域，如同支农资金扶持的其它项目一样，也加强了合同管理制度、分期拨款制度、定期检查制度和竣工验收制度的管理和实施，从而促进了治理工作的正常进行。

认真做好支农周转金的清理回收工作

河南省财政厅农财处

我省对部分财政支农资金试行有偿支援的办法始于1962年。但在试行中基本上流于形式，多数地方有借无还。为了打破这种局面，1984年以来，我省各级财政部门狠抓了支农周转金的清理回收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1984年全省共收回3,490万元，为1983年收回金额的8.3倍，占1984年到期借款10,423万元的33.5%。1985年1—8月份又收回2,420.7万元，为1984年同期收回数的3.2倍。

清理是手段，搞活资金是目的。我们在清理工作中坚持了边清理、边回收、边使用的指导思想。1984年至1985年8月底，我们又从回收的资金中拿出4,012万元，用于支援农村生产，其中：用于扶持乡村企业1,785万元，用于扶持“两户一体”1,132万元，用于支持贫困组户522万元，用于支援农村其它生产573万元，大部分资金使用效益较好。如沈丘县安排28万元，解决了石槽乡毛纺厂的染整设备，使该厂每年节约到外地搞染整的费用42万元，每米降低成本1.45元。该厂1984年实现利润41.3万元，比1983年增长10倍；上交税金8万多元，比1983年增长2.5倍。财政支援的到期借款13.2万元，已如数归还。

实践证明，搞好清理回收财政支农周转金的工作，不仅十分必要，而且是完全可能的，只要切实加强领导，困难就可以克服。

（一）各级党政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是做好清理回收工作的保证。由于清理回收财政支农周转金，涉及的时间长、范围广、政策性强、难度较大，单靠财政部门是搞不好的，必须有各级党政领导重视才能完成。尤其是县、乡两级领导重视与否，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我省新乡、洛阳行署和大部分县、市都批转了财政部门关于清理回收财政支农周转金的报告和管理办法，大部分县召开了乡长和财政所长会，各乡召开了村干部会，不少县、乡成立了清理回收财政支农周

转金领导小组，由县、乡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许多地方还实行了县干部包乡、乡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组干部包户等办法。如安阳市各级党政领导对这项工作都很重视，市委一位副书记、市政府一位副市长亲自在大会上做动员报告，并经常过问该项工作进展情况。该市所属五个县，县委书记、县长曾多次召开乡长会议作动员部署，1984年收回支农周转金244万元，比上年增长15倍，今年1—8月份又收回164万元，为省分配全年回收任务的91%。

(二)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是搞好清理回收工作的前提。长期以来，人们习惯于财政资金的无偿支援，即使有些资金实行了借款办法，办了借款手续，基本上也是有借无还。现在开展清理回收工作，不少同志感到难度大，缺乏信心和勇气。为了提高认识和增强搞好这项工作的信心，我们号召各级搞农财工作的同志，认真学习国务院、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分析过去重拨轻管，重放轻收，重投资轻效益，造成损失浪费的原因，讨论运用经济手段管理经济的好处，逐步统一了思想认识，打开了清理回收工作的局面。如南阳地区的同志算了一笔帐，如果坚持周转金有借有还的办法，按现在国家预算安排的水平，到1990年，全区可积累6,000—7,000万元的财政支农周转金，这对后十年南阳地区经济腾飞，将会起很大作用。认识提高了，清理回收工作也就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了。

(三) 责、权、利相结合，是做好清理回收工作的重要措施。要搞好清理回收工作，不仅要做好政治思想工作，还必须实行责、权、利相结合的政策。在这方面，我们的主要做法是：①清理回收的历年财政借款全部由县、乡分成。早期借款，乡级分成比例可以大一些，近期借款，县级分成比例可以大一些，具体比例由各地、市自定。②根据各地经验，明确各乡收回的借款都要全部解县，然后由县按规定确定分成比例，将乡应分得的部分返回，以避免基层虚报回收数字的现象发生。③为了鼓励基层同志回收的积极性，省里规定回收财政支农周转金可提取一定的手续费，手续费由受援者承担。手续费主要用于改善基层农财工作人员的工作条件和开展回收支农周转金工作必要的业务费用，以及适当奖励清理回收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④坚持收放结合，以放促收。对清理回收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分配支农资金时逐级给予优惠；对清理回收不好，资金使用效益差的，少安排或不安排，也可采取抵扣应拨款项的办法回收。⑤对无故超期不还者，按月加收10%的超期占用费。通过上述措施，解除了怕收回资金上交或少分配支农资金

的顾虑，调动了各级清理回收的积极性。永城县在清理回收工作中，狠抓政策兑现，1984年收回财政支农周转金52万元，并及时投放出去，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

(四) 常年抓，反复抓，是做好清收工作的关键。近两年来，我省财政部门在清理回收支农周转金方面作了不少工作。一是多次发通知和文件。明确清理的指导思想、时间、范围和对一些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并不断通报各地工作情况，列表公布各地、市、县(市)回收数字，进行督促指导。二是层层抓汇报。从省厅来说，各地、市每月两次电话向省厅汇报清理回收工作进展情况，并结合季度报表汇审工作，每季度组织各地、市农财科的同志专题汇报。各地、市、县(市)或按月或按旬抓汇报，及时掌握情况和进行指导。三是层层搞点，转发经验，以点带面。大部分县先搞一个乡，乡先搞一个村，通过搞点吃透具体情况，研究对一些具体问题的处理办法，总结经验，加以推广。四是层层派人下去帮助工作。包括派人参加下级召开的清理回收工作会议，帮助开展工作，派人深入到工作进展缓慢的地方，帮助发现和解决问题。五是组织检查验收。为了检查落实1984年的清理回收数字，防止虚假，大部分地、市、县根据省厅的布置，在1985年初普遍组织了一次检查验收，主要内容是：回收数额是否真实，是否开设了周转金专户及建帐情况，手续费的提取比例和使用是否合理等。六是加强部门协作。在清理回收工作中，许多地、市、县注意与有关部门的配合和协作。如澠池县财政局专门召开了有关部门会议，讲明清收的目的和意义，得到了业务主管部门的支持。该县乡镇企业局将各乡镇企业欠财政借款数额列出明细表进行催收，把归还到期借款作为经济指标之一进行考核；县农牧局、林业局也都指定会计专抓此项工作。

(五) 充分发挥乡财政所的职能作用，是加速清理回收工作的有效途径。据统计，我省参加清理回收工作的乡(镇)财政干部有六千多人，他们不辞辛劳，走村串乡，奔波在清理回收的第一线，做了大量艰苦而细致的工作。如柘城县在1984年9月以前，基本上没有回收支农周转金，乡财政所建立后，县对各县实行多收多留多发放的办法，调动了各县清收的积极性，短短三个月就收回72.2万元，居商丘地区第一位。

(六) 搞好建帐建制，是巩固清理成果，提高支农周转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环节。在清理支农周转金的过程中我们看到，许多地方由于过去帐目、制度不健全，手续不完备，清理比较困难，有些借款至今查对

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促进林业生产发展

四川省珙县财政局

珙县位于四川盆周南缘，境内山峦叠嶂，覆盖着郁郁苍苍的茫茫林海。然而，这并非大自然的恩赐，而是我县人民经过十年苦战建立起的人工林。过去一段时间，我县森林资源遭到严重破坏，森林覆盖率从44.3%下降到8.9%，生态环境失去平衡。为了恢复良好的生态环境，促进全县经济的发展，县委和县政府从1975年起把林业生产作为一项战略任务来抓，取得了显著效果。到1984年全县成片造林39万亩，零星植树5,000多万株，森林覆盖率上升到22%。

在我县林业的发展中，县财政部门充分发挥了财政部门的职能作用，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

一、抓好综合财政，统筹安排林业建设资金。林业是开发性事业，见效期相对较长，资金周转较慢，单靠县财政力量是远远不能满足需要的。为此，我们广辟资金来源，从多方面统筹安排林业建设资金。一

.....
不实。为了防止前清后乱，各地普遍在清理的基础上，加强了建帐建制工作，对巩固清理成果，加强资金管理，起到了重要作用。搞得较好的地方的主要做法：一是充实管理力量，配备专职会计。据部分县的调查，各乡财政所已配备财政支农周转金专职会计人员的约占70%，配备兼职会计人员的约占30%。二是制定管理办法，认真贯彻实施。绝大部分县均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和省的补充规定及要求，制定了较为具体的管理办法或施行细则，由县政府批转各乡、镇执行。三是结合建立乡（镇）财政，训练乡财政所干部，把财政支农周转金的管理列为一项重要内容。四是健全财政支农周转金帐目，完备各种手续，达到“三专”、“三有”、“五统一”，即建立专户、专帐，由专人管理；有借款申请书，有签订的合同书，有公证通知书；统一帐表，统一会计科目，统一会计凭证，统一报表制度，统一考核效果。

是增收节支，安排预算时重点保证。我们在开源节流的基础上，本着“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原则，安排资金分清轻重缓急，优先保证林业建设资金。二是建立样板林，争取上级投资和外援。我县在造林中，坚持质量第一，先后建立了一大批高质量的林业基地，被评为全国造林先进单位，这在争取上级投资中起了一定作用。1982年又争取到联合国的援粮造林工程，得到无偿投资800多万元。三是同用材单位挂钩，争取投资，联合造林。我们会同林业部门，多方联系，先后与需要大量木材的宜宾纸厂等单位签定了补偿贸易合同，其中，宜宾纸厂已投资40万元，造林1.6万亩。四是充分发挥基层财政作用，筹集造林资金。我县巡场区财政所针对境内芙蓉矿务局大量采煤带来的环境污染和坑木紧缺的情况，在区公所领导下与矿务局多次协商，由矿务局无偿拿出10万元资金用于造林，既解决了一部分造林资金，又能为矿区提供坑木，“一举两得”。

二、加强财政的监督管理作用，保证资金合理使用。为了提高造林资金的使用效益，我们对使用造林资金的单位，一是监督其认真执行财务制度，保证资金的专款专用，防止截留挪用。二是监督其核算过程，保证核算资料真实准确。三是监督资金使用效果，帮助林业部门根据资金的不同来源设置帐簿，正确选用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建立起一套独立核算体系，使领导机关能及时、准确、系统了解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造林进度。同时，我们还由局长担任造林指挥部的审计员，协同审计部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审计工作。由于林业的见效期较长，为使在大面积造林中农民的收入不致减少，我们还积极帮助林场和农户贯彻“以林为主，综合经营，以短养长，长短结合”的方针。大量造林以来，县财政部门共拿出60多万元资金用于扶持农民发展茶叶、蚕桑、药材、烤烟、生猪和奶牛等生产并补助22个林场建房以及修建林区公路，有力地促进了农、林、牧间的紧密结合和迅速发展。

三、协助林业部门加强经营管理和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果，在造林中我们配合林业部门采用社员投工、国家补助的办法，根据造林中不同时期所需资金情况制定出不同的补助标准，按照完成的造林数量、质量，经验收合格后，采用分期拨款的形式补助造林单位。造林单位要负责今后的抚育间伐工作。同时，为了稳定山林权属，全县发《林权证》30,527张，落实面积22.3万亩，进一步增强了干群的信心和责任感，极大地调动了他们的造林积极性。